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10:00在苏州市新区竹园路209号创业园3号楼2301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委托出席的董事1名（独立董事肖波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委托独立董事陈弘毅先生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

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均按照 2024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目标进行了相关工作的评估，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 2024 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公司将坚守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助力市场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增长潜力与内在价值所抱持的信心，继续践行下半年的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

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